证券代码：603085　　证券简称：天成自控　　公告编号：2016-061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定点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接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的《定点通知书》（通知书编号：AP31—M02016110314073）。

一、通知书主要内容：

1、上汽集团通知公司，公司已被上汽集团拟选定为下列零部件（SOR 号：SORAP31 - N09003，包括驾驶员座椅总成、乘客座椅总成、后座椅靠背、后座椅坐垫总成）的供应商，零件最终价格将以后续签署的正式采购合同为准。

2、上汽集团与公司一起将按照 SOR、TR 及 KICKOFF 会议纪要开展采购项目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立即启动必要的前期工作以确保零件的按期开发、交样和批量供货，并保证零件符合确认的技术和质量标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战略，公司将在乘用车座椅领域持续投入研发、生产和销售力量，积极拓展乘用车座椅业务，不断拓宽市场覆盖范围。本《定点通知书》所列零部件为乘用车座椅产品。公司将按照上汽集团要求，启动必要的前期工作以确保零件的按期开发、交样和批量供货。预期未来本通知书项下零部件供应的顺利落实，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乘用车座椅领域的市场份额。

本事宜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本事宜而对上汽集团形成依赖。

三、风险提示

1、根据《定点通知书》，如果公司未完成采购项目相关工作，不能按照时间

进度要求完成零件的开发和交样导致无法按照约定的时间进行批量供货的，上汽集团有权不再与公司签订正式采购合同，公司将流失潜在的商业机会。如因公司的不当行为给上汽集团造成损失的，上汽集团有权根据适用法律的规定向公司进行索赔。

2、根据《定点通知书》，本通知书不构成上汽集团对公司的任何要约、要约邀请或合同承诺。就本通知书项下零件的采购，上汽集团与公司的权利和义务以一般条款和后续签署的相关正式采购合同/订单条款的规定为准。

3、预计本事宜对公司本年度的收入及利润水平无重大影响。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6 日